

证券代码：837982

证券简称：协多利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3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山市陆家镇华阳路 177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程航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0,171,4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2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九条：“公司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拟修订为“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。

2、具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0,171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4 日